

2018 级行政管理专业培养方案

培养目标

培养兼具本土意识和国际视野，具备行政学、管理学、经济学、政治学和法学等学科知识，人文情怀和科学素养兼备，公共精神和职业技能融合，既有扎实的行政管理专业知识，又有很强的行政管理实践和公共政策分析能力，能在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大中型企业、金融机构、国际组织、社会团体等单位从事行政管理实践和公共政策研究的高级复合型人才，同时也为专业人才的进一步深造提供坚实的基础。

毕业要求

精通行政学、管理学、经济学、政治学和法学等相关学科知识，通过系统的课堂学习和丰富的实践活动，掌握发现、思考、判断和解决行政管理问题的思路、方法和技能，具备从事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大中型企业、金融机构、国际组织、社会团体等单位行政管理实践和公共政策研究的能力。

具体地讲，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了解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熟悉国家的法律法规，能够及时把握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行政管理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
2. 掌握行政管理专业的基本理论和研究方法，具有宽广的国际视野、敏锐的本土意识、扎实的理论功底和较强的研究能力，并能熟练运用于社会调查、政策分析、报告撰写和行政管理问题的解决；
3. 掌握从事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大中型企业、金融机构、国际组织、社会团体等单位行政管理实践和公共政策研究的基本能力，具备较高的领导和组织才能，较强的行政决策和执行能力；
4. 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开拓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拥有良好的公共精神、职业道德、个性品质和社会责任感，具备一定的人文情怀和基本的科学素养。

专业主干课程

城市管理学 公共管理学（甲） 公共管理研究方法 公共经济学 公共预算管理 公共政策学 公务员制度 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行政管理学经典著作选读 行政管理学前沿问题研究 组织行为学 组织行为学

推荐学制 4 年 最低毕业学分 150+6+8 授予学位 管理学学士

学科专业类别 公共管理类

交叉学习：

辅修：30 学分，修读标注*的课程

课程设置与学分分布

1. 通识课程 54.5+6 学分

(1) 思政类 14+2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371E0010	形势与政策 I	+1.0	0.0-2.0	一(秋冬)+一(春夏)
551E0010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0	2.0-2.0	一(秋冬)

551E0020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0	3.0-0.0	一(秋冬)
551E0030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3.0	3.0-0.0	二(秋冬)/二(春夏)
551E004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5.0	4.0-2.0	三(秋冬)/三(春夏)
371E0020	形势与政策 II	+1.0	0.0-2.0	二/三/四

(2) 军体类 5.5+3 学分

体育 I、II、III、IV 为必修课程，每门课程 1 学分，要求在前 2 年内修读。学生每年的体质测试原则上低年级随课程进行，成绩不另记录；高年级独立进行测试，达标者按+0.5 学分记，三、四年级合计+1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3110021	军训	+2.0	+2	一(秋)
031E0020	体育 I	1.0	0.0-2.0	一(秋冬)
031E0030	体育 II	1.0	0.0-2.0	一(春夏)
031E0010	军事理论	1.5	1.0-1.0	二(秋冬)/二(春夏)
031E0040	体育 III	1.0	0.0-2.0	二(秋冬)
031E0050	体育 IV	1.0	0.0-2.0	二(春夏)
03110080	体质测试 I	+0.5	0.0-1.0	三
03110090	体质测试 II	+0.5	0.0-1.0	四

(3) 外语类 6+1 学分

外语类课程最低修读要求为 6+1 学分，其中 6 学分为外语类课程选修学分，+1 为“英语水平测试”或小语种水平测试必修学分。学校建议一年级学生的课程修读计划是“大学英语 III”和“大学英语 IV”，并根据新生入学分级考试或高考成绩预置相应级别的“大学英语”课程，学生也可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修读其他外语类课程（课程号带“F”的课程）；二年级起学生可申请学校“英语水平测试”或小语种水平测试。详细修读办法参见《浙江大学本科生“外语类”课程修读管理办法》（2018 年 4 月修订）（浙大本发〔2018〕14 号）。

1) 必修课程 +1.0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51F0600	英语水平测试	+1.0	0.0-2.0	

2) 选修课程 6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51F0020	大学英语 III	3.0	2.0-2.0	一(秋冬)
051F0030	大学英语 IV	3.0	2.0-2.0	一(秋冬)/一(春夏)

或其他外语类课程（课程号带“F”的课程）

(4) 计算机类 5 学分

学校对计算机类通识课程实施分层教学。本专业根据培养目标，要求学生修读如下计算机类通识课程：

1) 必修课程 2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211G0230	计算机科学基础	2.0	2.0-0.0	一(秋冬)

2) 选修课程 3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211G0200	Python 程序设计	3.0	2.0-2.0	一(春夏)
211G0220	Java 程序设计	3.0	2.0-2.0	一(春夏)
211G0280	C 程序设计基础	3.0	2.0-2.0	一(春夏)

(5) 自然科学通识类 12 学分

学校对自然科学类通识课程实施分层教学。本专业根据培养目标, 要求学生修读如下自然科学类通识课程: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821T0170	微积分(乙) I	5.0	4.0-2.0	一(秋冬)
821T0180	微积分(乙) II	4.0	3.0-2.0	一(春夏)
821T0200	线性代数(乙)	3.0	2.0-2.0	一(春夏)

(6) 创新创业类 1.5 学分

在创新创业类课程中任选一门修读。

(7) 通识选修课程 10.5 学分

通识选修课程下设“中华传统”“世界文明”“当代社会”“文艺审美”“科技创新”“生命探索”及“博雅技艺”等 6+1 类。每一类均包含通识核心课程和普通通识选修课程。

通识选修课程修读要求为:

- 1) 至少修读 1 门通识核心课程;
- 2) 至少修读 1 门“博雅技艺”类课程;
- 3) 人文社科学生在“科技创新”“生命探索”两类中至少修读 2 门;
- 4) 在通识选修课程中自行选择修读其余学分;
- 5) 若上述 1) 项所修课程同时也属于上述第 2) 或 3) 项, 则该课程也可同时满足第 2) 或 3) 项要求。

2. 专业课程 86.5 学分

(1) 学科基础课程 22.5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201A0020	管理学	3.0	3.0-0.0	一(秋冬)
011A0041	微观经济学(甲)	3.0	3.0-0.0	一(春夏)
241A0030	政治学原理	3.0	3.0-0.0	一(春夏)
041A0040	社会学	2.0	2.0-0.0	二(秋)
01121230	政治经济学	3.0	3.0-0.0	二(秋冬)
011A0011	宏观经济学(甲)	3.0	3.0-0.0	二(秋冬)
061B9090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2.5	2.0-1.0	二(秋冬)
241A0011	公共政策学*	3.0	2.0-2.0	二(秋冬)

(2) 专业必修课程 48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24121022	行政管理学经典著作选读*	3.0	2.0-2.0	二(秋冬)
24122010	公共管理学(甲)*	4.0	2.0-2.0	二(秋冬)
241A0020	公共组织	2.0	2.0-0.0	二(冬)
24121310	组织行为学*	2.0	2.0-0.0	二(春)
24120162	城市管理学*	3.0	3.0-0.0	二(春夏)
24120672	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4.0	2.0-2.0	二(春夏)
24122001	公共管理研究方法*	4.0	2.0-2.0	二(春夏)
24120311	公共经济学*	2.0	2.0-0.0	二(夏)
24121050	行政伦理学*	2.0	2.0-0.0	三(秋)
24195590	环境管理与政策	2.0	2.0-0.0	三(秋)
24122640	宪法与行政法学*	3.0	3.0-0.0	三(秋冬)
24120280	非政府组织管理	2.0	2.0-0.0	三(冬)
24120350	公务员制度	2.0	2.0-0.0	三(春)
24121031	行政管理学前沿问题研究	3.0	3.0-0.0	三(春夏)
24121400	当代中国政府与政治	3.0	3.0-0.0	三(春夏)
24121952	电子政务理论与实践	3.0	2.0-2.0	三(春夏)

24122230	社会政策	2.0	2.0-0.0	三(春夏)
24122050	公共预算管理	2.0	2.0-0.0	三(夏)

(3) 实践教学环节

8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24188110	社会调查	1.0	+2	二(短)
24188011	学年论文	2.0	+4	三(秋冬)
24188271	社会实践	2.0	+4	三(短)
24188220	专业实习	3.0	+6	四(春)

(4) 毕业论文(设计)

8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24189010	毕业论文	8.0	+10	四(春夏)

3. 个性课程

9 学分

个性课程学分是学校为学生设置的自主发展学分。学生可利用个性课程学分，自主选择修读感兴趣的本科课程或用于转换境内、外交流学习的多余课程学分。

本专业学生的个性课程修读还需满足以下要求：

- (1) 通识选修课程认定不得多于 2 学分；
- (2) 需修读其他专业的专业课程至少 1 门；
- (3) 本专业推荐修读以下课程：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24121580	社会调查与研究方法	3.0	3.0-0.0	一(春夏)
011A0050	金融学	3.0	3.0-0.0	二(秋冬)
011A0030	计量经济学	3.0	3.0-0.0	二(春夏)
24121410	国际政治经济学	3.0	3.0-0.0	三(秋冬)
24121522	非传统安全管理	3.0	3.0-0.0	三(秋冬)
24120490	绩效管理	2.0	2.0-0.0	三(冬)
24120630	区域发展与区域政策	2.0	2.0-0.0	三(冬)
24121080	政府规制理论与实践	2.0	2.0-0.0	三(冬)
24122030	当代西方政治思潮	3.0	3.0-0.0	三(春夏)
24120110	比较行政体制	2.0	2.0-0.0	三(夏)
24195600	决策行为与公共政策	2.0	2.0-0.0	四(秋)

4. 第二课堂

+4 学分

5. 第三课堂

+2 学分

6. 第四课堂

+2 学分